

证券代码：300480

证券简称：光力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8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5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23次工作会议审核，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力科技”、“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2017年6月27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云保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40 号）。

截止本公告之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常熟市亚邦船舶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亚邦”）100%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已办理完毕，常熟亚邦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1 、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2017 年 7月7日，常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常熟亚邦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788880276D）。邵云保、邵晨2名交易对方所持常熟亚邦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常熟亚邦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向常熟亚邦原股东邵云保、邵晨支付现金对价合计人民币 2,500 万元。

(2) 公司尚需向常熟亚邦原股东邵云保、邵晨发行 7,531,172 股股票。

(3) 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情况的中介机构意见

1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已完成标的资产的交付及过户，过户手续合法有效，上市公司已合法取得标的资产的所有权。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已取得实施所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待实施的后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或无法实施的重大风险。

2 、法律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已取得全部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具备实施本次交易的法定条件；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协议的约定；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光力科技已合法取得常熟亚邦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三、备查文件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的法律意见》；

3、《常熟市亚邦船舶电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二日